

证券代码：833011

证券简称：江奥光电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2019年3月20日，公司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王雷向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14000元，未约定利息，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3月21日向王雷归还前述借款。

2、公司的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拟向成都银行双流支行申请贷款500万元，公司关联方曹青宁、施娟以其拥有的房产为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前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向成都银行双流支行贷款且关联方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凌涛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雷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廊东街 14 号 306 室

2. 自然人

姓名：施娟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陆家里 17 号

3. 自然人

姓名：曹青宁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陆家里 17 号

(二) 关联关系

1、王雷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公司持股平台南京奥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股东。

2、曹青宁为公司股东，施娟为公司股东曹青宁近亲属；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未收取任何费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王雷向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14000 元，未约定利息，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向王雷归还前述借款。

2、公司的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拟向成都银行双流支行申请贷款 500 万元，公司关联方曹青宁、施娟以其拥有的房产为子公司四川奥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前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和抵押担保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该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缓解司流动资金的短缺，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奥斯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